今日锐评

廉洁过节 警钟要长鸣

林 伟

辞旧迎新之际，如何过好节日，是每个人心中的重要话题。2019春节将至，又到了考验干部作风的关键节点。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不懈正风肃纪，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

春节是新一年的开始。沐浴着新时代的晨光，满载着沉甸甸的收获，我们迎来了“一元复始”的2019年，敲响清廉过节的警钟，提醒党员干部在节假日严守党的纪律，遵守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过一个平平安安、干干净净的节日，绝非小题大做、空穴来风。

我们中华民族素以“礼仪之邦”而著称于世，“礼尚往来”是一种传统的民情风俗。新年伊始，请客聚友、吃点喝点，发个红包、送份礼物，可谓是司空见惯。党员干部作为“人情社会”中的一员，不可避免会受到该传统的影响。毋庸置疑的是，现实中，一些别有用心之人，常常把年节走访视为拉关系、“增感情”的最佳机遇，千方百计地打着“礼尚往来”的幌子，行拉拢贿赂之实，导致许多贪腐行为，都是在这样的节点中进行的。

近年来，各地查办曝光的贪腐案件中，80%以上的违纪违法党员干部都有在节假日收礼受贿的记录。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以雷霆万钧之力打虎拍蝇、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手莫伸，伸手必被捉”已经成为事实，“党和人民在监督，万目睽睽难逃脱”也变成了现实，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然而，高压之下仍然有党员干部被“加蜜”的歪风吹得晕头转向，面对变味的、虚假的“礼尚往来”，不以为然、不以为意，不收手、不缩手，踩“红线”、踏禁区，重蹈别人的旧辙。

想想看，在三令五申的“节日纪律”中，严禁以节日之名进行公款吃喝、相互宴请和公款旅游，严禁借节日之机用公款购买、发放、赠送各种购物卡以及烟酒、花卉等节礼，严禁违反规定接受被监管单位公款支付的宴请、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旅游度假和水果票、礼品、现金、有价凭证，严禁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活动，或涉足不健康娱乐场所和参与不健康娱乐活动，尤其是严禁借节日之际违规收受礼品、微信红包等，规定的清清楚楚，要求的明明白白，为什么还会有人甘愿冒天下之大不韪，踩“红线”、踏禁区呢？如果用一个词来解读，就是“贪欲”所致。

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曾打过比方，人的欲望犹如烈马，必须有理性的骑手来驾驭。党员干部要过一个干干净净的节日，就必须戒除贪欲，做一个“理性的骑手”，要谨记“听人劝，吃饱饭”的老话，不要心存幻想、怀抱侥幸，更不能自作聪明，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的傻事、蠢事，因为无论变味的、虚假的“礼尚往来”怎么改头换面、乔装打扮，终究逃不过党纪国法的“精准打击”，逃不过群众监督的“火眼金睛”。只有练好诱惑面前“不动心”的内功、守住“不越轨”的定力，才能远离“贪欲无度，牢狱自筑”的祸端，过一个平平安安、干干净净的节日。

紧盯重要时间节点，正风肃纪不放假，是“节日防腐”的惯例和常态。各级党组织、纪委监委不仅要多措并举，敲敲警钟、扯扯袖子、念念紧箍咒，让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营造崇廉尚廉的节日氛围，更要加大明察暗访力度，重点查处节日期间各种顶风违纪行为，做到“节前敲警钟、节中强督导、节后算总账”，对顶风违纪违规问题一律严查重处并公开曝光，为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行与思

评先推优切莫变成“轮流坐庄”

陈海燕

年终岁末，全面总结一年工作成效的同时，往往会评选先进、推荐优秀、激励后进。但是近年来，一些地方在评先评优时搞“轮流坐庄”，让这件事情有些“变了味”。

这些地方在组织开展评先推优的时候，依据的不是评选标准，也不是单位的实际履责情况和个人的综合实绩，更多地考虑了如何在几个单位或者几个人之间的“平衡”，出现“轮流坐庄”和“击鼓传花”的情况。“轮流坐庄”的做法是党风政风不正的表现，也让评先推优蒙上了一层不公正的阴影。

评先推优的初衷在于树立先进、激励后进，营造崇尚担当、作为、实干、上进的氛围，推荐的本来就是要在各方面优秀甚至“拔尖”的组织和个人，又怎来“轮流坐庄”一说？究其根源，还是所谓的“中庸”之道和“好人主义”思维在作怪。其背后反映的是不爱“取舍”爱“平衡”的“中庸”之道、不爱“矛盾”爱“和谐”的“好人主义”思维——以期通过“平衡”和“和谐”的操作，达到“你好我好大家好”的效果，追求的是“皆大欢喜”的结局。

不可否认，实践中要突出“先进”和“优秀”，在一定范围内设置了数量限制。评先推优时，遇到各方面实力都“旗鼓相当”的单位和个人的时候会“左右为难”，面对“平分秋色”的情况难以取舍也是人之常情。即使在此种情况下，只要做到秉承公心、坚持标准、公正推选，总会发现更加符合某个标准或者“略胜一筹”的结果，也不存在“平衡”一说。这样的选先推优，结果经得起时间的检验，“服得了众人”。

而大多数情况下，并不需要在“势均力敌”者之间抉择。“平衡”只是出于“照顾”其他人的“面子”，让每一个人都“机会均等”感受到荣誉的滋味。正因为此，每一次“平衡”的背后，都能追溯到人为“权衡”的操作，观察到多方“制衡”的影子。只不过，“平衡”是结果，“权衡”是因由，而“制衡”是目的。以“权衡”之心评先推优，考虑的如何在不得罪同事和下级的情况下，选出“合适”的单位和个人，标准是“合适”，而不是先进和优秀。追求“制衡”的目的，做的是选择题，考虑的是“该选谁”，而不是“谁该选”，导向就出了问题。

追求“制衡”、操作“权衡”、达到“平衡”，看似“皆大欢喜”，实则有失公平。当彰显的不能彰显，当表扬的不能发声，就是对实干奋斗者的“负激励”。这样的“优秀”和“先进”失去了“含金量”，变成了“花架子”。正因为此，“轮流坐庄”搞“平衡”实际上是以人为“操作”凌驾于制度之上，满足了少数人对于虚假荣誉的幻想，背离了评先评优的初衷，破坏了评先评优的公正和严肃，造成了极为负面的影响。

其实，无论“先进”还是“优秀”，都是来自组织对实干和实绩的认可。在当今社会，如果连先进和优秀都不敢大力倡导，怕引人反对和非议，那么崇尚实干的导向又当如何树立？

要解决“轮流坐庄”这一问题，就要明确和坚持评先推优的导向。设置“先进”和“优秀”指标的时候，不妨多考虑地区、单位、部门等差异化因素，多向承担急难险重任务的单位倾斜，多向一线部门倾斜，不要一味“一碗水端平”；组织评先推优的时候，不妨多些“公心”、坚持标准，多想想评选的目的和评选带来的长远影响；开展评先推优的时候，不妨多一些透明和公开，多听听众人的意见建议，让评先推优的结果立得住、经得起事实的检验。

依法行政，从严治政

不吐不快

如此『财物保管员』注定人财两空

孟庆毅

“为了藏匿钱财，他把家里的一个卫生间改造成密室，并安装了防盗门和指纹密码锁，门外用衣柜遮挡，里面贵重物品琳琅满目，存放人民币、美元、欧元等现金折合人民币近4000万元。”近日，有媒体披露了内蒙古自治区多名落马厅官的腐败案例，其中乌海市委原常委、统战部长陈文库在家中藏匿大量钱财的细节，引起网友“围观”。

梳理一些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不难发现，像陈文库这般贪图不义之财而枉费心机的不乏其人。如，湖南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原副局长陈京元，把赃款藏在家里不起眼角落的两枚废弃炮弹壳中，没想到这两枚炮弹壳成了“定时炸弹”；江苏省原建设厅厅长徐其耀，将一部分钱财转移到其在北京的妻妹处，另一部分现金和存折用塑料纸层层包装后转移到妻子徐州的农村老家，分别藏在树洞、灰堆内、稻田里及粪坑中；江西省赣州市原公路局局长李国蔚将内装280万元的密码箱埋到其农村三哥房屋旁的垃圾堆下，另将数百万元藏到改装过的煤气罐底下的夹层里……这些人自以为可以瞒天过海，结果还是自欺欺人，个个没有好下场。

早知后来惶惶不可终日，何必当初见财起意？大多贪官在没钱的时候想着盼着有钱，钱少的时候千方百计搞权钱勾兑，可真正把钱“弄”到手了，如何“保管”又成了一件棘手事，毕竟这些赃款见不得光，不敢随心所欲地花，也不敢存银行。于是乎，绞尽脑汁，煞费苦心，沦为终日提心吊胆、一刻不得安生的“金钱奴隶”。

民间有个词叫“猫盖屎”，说的是猫有一种习性，每次方便后，总要用爪子挠一些沙土来把它盖上，即便是一时找不到沙土，也会就地取材试图把排泄物掩盖住。可排泄物就是排泄物，无论怎么掩盖也改变不了其性质。贪官们“掩盖”赃款赃物的心态、手法与“猫盖屎”何其相似，不过是徒增笑柄罢了。

“那些大贪巨贪，最后不就当了一个财物保管员吗？就是过了个手，最后还要还财于民、还财于公。”陈文库们一次又一次用“人财两空”的惨痛教训发出警示：千万别再做这样的“财物保管员”！

微记录

政务APP要便民利民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智能手机、网络走进了千家万户，除了方便人们沟通交流外，还成为办事的工具。许多地方政府部门着眼于“让群众少跑腿，让数据多跑路”，开发了各种政务APP和网上办事平台。

但是，从实际情况来看，许多政务APP只是解决了“有没有”的问题，却并不实用、好用。造成这种大批“样子货”的一个原因，是因为某些政府部门只是被动地完成上级关于政务信息化的要求，而没有从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出发。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完善提高的过程，希望政务APP提供者能真正将便民利民放在心上，从各个环节、各个方面增强服务意识，用APP强大的功能、便捷的操作，真正做到“让群众少跑腿、让数据多跑路”。

——中国青年网

如此刁难群众 就该严肃问责

证明“我是我”，咋就这么难？黑龙江省绥棱县女子秦驰，因曾用名秦莉，在办理社保时遇到难题。之后，同事、车间主任、厂长、单位、单位主管部门县工信局，先后出具了一箩筐各类证明材料，证明秦驰即秦莉，二者同属一人，但却不管用，该县人社局就是不给办理。

近年来，不少政府部门拆除了诸多附加给办事群众的“证明门槛”，各种“奇葩证明”少了许多，但媒体和网络还是时不时曝出有的政府部门要求办事群众提供“不必要的证明”的事件，甚至有的工作人员以此推诿塞责，对群众进行刁难。可见，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依然任重道远，除了治庸、治懒、治散，治“刁”的力度也得加大。

对于态度冷漠、故意刁难办事群众的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当予以严肃问责，该诫勉的诫勉，该停职的停职，该转岗的转岗，该处分的处分。

——光明网

党建考核务求落地见效

岁末年初，很多单位都要进行党建目标考核，对一年来的工作进行“清仓盘点”，为来年工作制定目标和计划。但看过往，有些单位在党建考核时轰轰烈烈，考核结束后就偃旗息鼓，对于下一步该如何抓整改、提质效，则没了下文。

如果党建考核只图形式不求效果，对工作中好的做法不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工作经验，对存在的问题不深挖细究，扎实抓好整改落实，那么每年的党建工作就只会“原地踏步”而无法提高。

对于年度党建考核，各级党组织要端正态度，坚持眼睛向内，搞好自我剖析，首先从自身找原因、寻根源，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一步一个脚印地抓好整改落实。同时，上级党组织要抓好整改督查，对照问题清单跟踪督导，引导基层党组织对标对表，把存在的问题查清楚、改彻底，帮助有关单位切实补齐工作短板。

——人民论坛网

建 议

思想汇报要戒除“模板思维”

段官敬

日前，村支部一名党员发展对象写思想汇报时，找乡组织干事咨询。乡组织干事详细讲解了思想汇报涵盖内容、原则意义、注意问题等事项，并把思想汇报的书面格式打印给他。然该同志却提出，“能不能借其他人的模板看看”。如此“模板思维”要求，让乡组织干事哭笑不得。

且不说，私自翻阅他人档案涉嫌违背保密纪律。思想汇报本是个人心路历程、思想动态等客观写照，应秉持“我手写我心”的理念，真情实意向党吐露内心话，从而保证干净赤诚、表里如一接受党的检验和考察。何况，“每个人有不同的际遇”，不同的人在入党过程中有不同的体验，对今后真正成为“同志”更是有不同的期许，尤其在理解党的理想信仰、精神价值、宗旨理念等方面会有切身的感悟和感触。

思想汇报一旦滋生“模板思维”，想在他人的思想汇报中“捞现成”，缺乏对自己思想的深入剖析和对照检视，靠“拿来主义”滥竽充数、敷衍了事，甚至怀着“闯关心理”，把思想汇报当作通向组织大门的“敲门砖”。本身难逃不老实、不忠诚的投机嫌隙，即便侥幸逃过组织“法眼”，思想觉悟、政治修养怎能得到提升？党员身份又有多少含金量？今后又如何确保做到合格？

“人生的扣子从一开始就要扣好”。我们常说入党时间是党员的“政治生日”，那么思想汇报就好比党员政治生命的第一粒“扣子”。倘若在思想汇报上“动歪脑筋”“耍小聪明”，看不清自己真实想法，甚至不去叩问“为什么入党”，试问怎样辨明“初心”、如何肩负“使命”、拿什么谈“担当”？无论如何，思想汇报要崇尚觉悟、秉持忠贞，系好入党第一粒“扣子”，才能走好做合格党员长征路。

耄耋之年的牛犇，把入党当作人生中最大的幸事。为写好入党申请书花了一整夜，累了就趴在桌前睡会儿，醒来到凌晨仍接着写。因为他追求思想上和行动上的进步，同时坚信“只有跟着党，才能把有限的生命活得更有意义”。足见，思想汇报是向党汇报个人思想，自觉接受党的教育和监督，具有无比崇高的庄严性、神圣感和虔诚感。因此，思想汇报要戒除“模板意识”，多些思想纯度、多些觉悟深度，彰显个人价值追求和精神信仰，敞开心扉、赤胆忠诚接受党的检阅，从而堂堂正正获得组织认可、赢得同志们尊重。

毛泽东同志曾说，“有许多党员，在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并没有完全入党，甚至完全没有入党”。可知，思想关既是入党前第一关，也是入党后必须长期坚守的“山海关”。因而思想汇报必须做到老老实实、规规矩矩、清清白白，不断打磨、反复检视、认真撰写，确保思想上真正过关，才能为政治上行动上过关提供坚实保障。

治理之道

露头就打 不教“小蝇”变大害

张 琰

2018年12月21日，“亿元水官”马超群的弟弟马重群获刑十三年。经查，马重群利用其担任秦皇岛首创市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经理的职务便利，大肆承揽与其任职公司所经营的水务工程同类的工程业务，雇佣并不具备施工资质的公司进行实际施工，其非法经营数额共计人民币8330.05万元，非法利润共计人民币2380.32万元。继哥哥之后，马重群也成了“小官大贪”的典型。

从许多案例可以看出，群众身边的不少“苍蝇”体格虽小却十分“凶猛”且“胃口”惊人。他们把黑手伸向公共财产、民生款物，啃食老百姓的切身利益，最终成为大祸害。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纪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突出审查重点，加大对“小官大贪”惩处力度，成效有目共睹。但高压之下，仍有不收敛不收手者胆敢顶风违纪违法。特别是，随着近年来大量资金向扶贫领域倾斜，一些“苍蝇”打起了侵吞“扶贫财”的歪心思，其中不乏“小官大贪”。据北京市通州区检察院2018年11月通报，近五年通州区检察院共办理涉及扶贫领域的职务犯罪案件16件共计20人，以虚报冒领、截留侵吞惠农资金进行贪污为主，涉案总金额达数千万元，其中金额在600万以上的“小官大贪”案件占总数的62.5%。这说明，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任务还很重，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继续向基层延伸，很紧要，很迫切！

“小官大贪”是如何“养成”的？盘点2018年各地通报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典型案例，不少都表现出作案次数多、时间跨度久、手段隐秘多样的特点——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永康镇党家水村党支部原书记、村委会主任赵学军，2007年至2017年，以本人和村民名义虚报套取国家粮食直补资金及草原生态补助资金共计69884.78元；重庆市丰都县社坛镇德盛村原党总支书记、主任殷家文，2011年至2016年，采取虚报、多报和收费不入账等多种方式，将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和社会抚养费共计10.5万元占为己有；内蒙古自治区鄂温克旗残联原党组书记、理事长那清，2004年至2016年，以虚假培训费、虚假维修费、伪造申请扶贫资金报告方式，侵吞、骗取残疾人保障金共计85万余元……虽说“一口吃不成胖子”，但“小苍蝇”每天一小口，久而久之就会变成大祸害。

“小苍蝇”胃口变大、黑手越伸越长的过程都是有迹象的，但为何长时间没人管、没人抓？例如，贪污公款740余万元的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桑洲镇卫生院财务科原科长严惠东，居然“身兼”会计、出纳，独自保管财务章、法人章、空白转账支票，任意使用该院银行账户网银支付、审核的U盾，因此能够连续6年作案155次。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梯面镇政府财政所原会计蓝炽强7年间侵吞公款7745万元，案发后镇党委、政府、纪委共15名领导干部被问责，15名领导没防住1个小会计钻空子，内部财经制度和监督形同虚设。对小微权力监管的缺失、对“小干部”日常监督的缺位，在这些案件中暴露无遗。

“苍蝇”虽然看起来不起眼，为祸却不浅，必须抓早抓小，靠强化日常监督防微杜渐，靠完善监管机制压缩寻租空间，靠强化监督执纪发现解决问题，切实把权力运行的规矩立起来。令人欣慰的是，随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化，基层所有行使公权力的人员都被纳入纪检监察机关的日常监督之中，确保违纪违法问题有人管、有人抓，特别是轻微违纪违法时就有人管、苗头性问题出现时就有人抓，不教小小的“苍蝇”变成大祸害。